

# 诗歌创新靠“草根”

## [第五讲] 《古诗十九首》:五言之冠冕(中)

■ 邹文生

《古诗十九首》的作者从乐府民歌中汲取养料,滋养自己的诗歌创作。他们有感而发,语言朴素自然,描写生动真切,决无虚情与矫饰,更无刻意的雕琢,因此具有浑然天成的艺术风格。

刘勰《文心雕龙·明诗》中曾这样概括《古诗十九首》的艺术特色,他说:“观其结体散文,直而不野,婉转附物,怛怛切情,实五言之冠冕也。”

刘勰之所以赞誉《古诗十九首》为“五言之冠冕”,主要表现在以下四个方面,这就是:

第一,抒情诗之典范。《古诗十九首》长于抒情,却不直言;委曲婉转,意味无穷。从写景叙事发端,极其自然地转入抒情;水到渠成,而又抑扬有致。

第二,质朴自然。从情感方面说,《古诗十九首》感情真诚真挚,没有矫揉造作。从艺术表现上说,它的写景用语似乎都是信手拈来,没有错彩镂金的加工,而是出水芙蓉般的自然诗境。

第三,情景交融,物我互化,浑然圆融的艺术境界。《古诗十九首》所描写的景物、情境与情思非常切合,通过或白描、或比兴、或象征等手法,形成一种情景交融、浑然圆融的艺术境界。

第四,语言精练。《古诗十九首》语言浅近自然,却又极为精练准确。不作艰涩之语,不用冷僻之词,而是用最明白浅显的语言道出真情至理。

《古诗十九首》在语言上传神达意,意味隽永;遣词造句非常浅近明白,“平仄道出,且无用功字面,若秀才对朋友说家常话”,却涵咏不尽,意味无穷。《古诗十九首》如山间甘泉,如千年陈酿,既清新又醇厚,既平淡又有韵味。《古诗十九首》多使用叠字,或描绘景物,或刻画形象,或叙述情境,无不生动传神,这也增加了它的节奏美和韵律美。

必须说明的是:在两汉时代,社会上并没有《古诗十九首》甚至“古诗”之称谓。所谓“古诗”之称,是在六朝时期经过长期酝酿,并随着当时文体分类的逐渐细密而形成的。至于《古诗十九首》之名,则是在当时流传的众多无名氏古诗中,经过反复筛选,一直到了梁代中后期才以“组诗”的面目出现的。之所以如此,这固然与六朝时期的文艺思想有关,而更为主要的,是由这十九首古诗的性质所决定的。

组诗《古诗十九首》,它一身兼有“风余”与“诗母”这两

个重要特点,这是由它在我国诗歌发展史上,从前古(先秦至两汉)至中古(包括汉末建安、魏晋六朝和隋、唐,以汉末建安年间为分界)的重大转换中,处于一种枢纽地位而决定的。

我国前古时期的诗歌,从审美角度上考察,无论是《诗经》《楚辞》或汉代乐府诗歌,都有一种朴厚的自然美,是作者心声的自然表达,很少进行修饰和雕琢。作为文学作品,它们被称之为“不自觉时代的文学作品”。借用唐代诗僧皎然的话来形容,它们是“天予真性,发言自高”。

我国中古时期的诗歌,从审美角度上考察,《古诗十九首》中已经可以看到炼字锻句、谋篇布局的种种迹象。作为文学作品,它们被称之为“进入自觉时代的文学作品”。借用皎然的话来说,它们是“始见作用之功”。

当然,这只是问题的一个侧面,另一个侧面是:《古诗十九首》不同于汉代大赋的雕琢铺张、肤廓已无真意,能始终如一,像《诗经》《离骚》一样,以情意来抒写创作之“文心”。

中国文学的发展史告诉人们,《古诗十九首》的出现开创了我国中古时期诗歌创作所具有的那种“才情并重,以气驭才,以才达气”的优秀传统。也正因为如此,《古诗十九首》这些无名氏诗作越来越为历代诗人与论诗家所重视,才引发了“陆机始拟之,刘勰、钟嵘复倡之”的评论,并引发了刘勰说出那句“实为五言之冠冕”的赞誉。当然,读者绝不会忘记,梁太子萧统取其文学性尤著者十九首古诗集为一组,并名曰《古诗十九首》后,它才成为我国后世五言古诗之楷模。

组诗《古诗十九首》在中国诗歌史上是继《诗经》、《楚辞》之后的另一组最重要的作品。从《古诗十九首》开始,中国诗歌开始脱离了《诗经》的四言体式,脱离了《楚辞》的骚体和楚歌体式,开始了沿袭两千年之久的五、七言诗之体式。

《古诗十九首》是五言古诗中最早期、最成熟的代表作品。它在谋篇、遣词、表情、达意等各方面,都对我国旧体诗产生了极深远的影响,成为历来诗歌爱好者学习和效仿的榜样。中国的传统诗词,历来写得最多的一直是五言诗和七言诗。直到今天,人们写旧体诗仍以五言和七言为主。



### 作品举例

[原文]

#### 行行重行行

行行重行行,与君生别离。相去万余里,各在天一涯。道路阻且长,会面安可知。

胡马依北风,越鸟巢南枝。相去日已远,衣带日已缓。浮云蔽白日,游子不顾返。思君令人老,岁月忽已晚。弃捐勿复道,努力加餐饭。

[赏析]

《行行重行行》是《古诗十九首》的第一首,写的是思妇的离愁别恨。一个妇女怀念离家远行的丈夫。她咏叹别离的痛苦、相隔的遥远和见面的艰难,把自己的刻骨的相思和丈夫的一去不复返相对照,但还是自我宽解,只希望远行的人自己保重。全诗长于抒情,韵味深长,语言朴素自然又精练生动,风格接近民歌。

本篇可分两部分:前六句为第一部分,后十句为第二部分。第一部分,追叙初别,着重描写路远相见之难。开头两句“行行重行行,与君生别离”是全诗的纲,总领下文。第二部分,着重刻画思妇相思之苦。

“胡马依北风,越鸟巢南枝”,胡马、越鸟二句是说鸟兽还懂得依恋故乡,何况人呢!以鸟兽和人作比,是从好的方面揣度游子的心理。随着时间的飞驰,游子越走越远,思妇的相思之情也愈来愈深切。

“相去日已远,衣带日已缓”,形象地揭示了思妇的这种心情。她日益消瘦、衰老(“衣带日已缓”、“思君令人老”),和“游子不顾返”形成对比。“浮云蔽白日,游子不顾返”,是从坏的方面怀疑游子薄幸。不过不愿直说,而是委婉地通过比喻表达心里的想法。

最后两句“弃捐勿复道,努力加餐饭”,是强作宽慰,实际上这种心情是很难“弃捐”而勿“道”的。因为心绪不佳,“餐饭”也是很难“加”的。

相思之苦本来是一种抽象的心理状态,可作者通过“胡马”、“越鸟”、“浮云”、“白日”等恰切的比喻,通过“带缓”、“人老”等细致的描写,把主人公悲苦的心情刻画得生动具体,淋漓尽致。

